

113 年度警正班、警佐班、消佐班及海佐班 入學考試科目及日程表

	時間	日期	113 年 3 月 9 日 (星期六)	
上午	08:20-08:30		預備	
	第一節	08:30 至 09:50	警正班	犯罪偵查實務
			警佐班	國文與憲法
			消佐班	
			海佐班	
	10:20-10:30		預備	
	第二節	10:30 至 11:50	警正班	警察法規及行政程序法
			警佐班	警察法規 (警察法、社會秩序維護法、 警械使用條例、警察職權行使法)
消佐班			消防法規與消防安全設備	
海佐班			國際海洋法	
下午	13:20-13:30		預備	
	第三節	13:30 至 14:50	警正班	警察勤務 (含察職權行使法)
			警佐班	第 1、2 類： 警察勤務 (含警察勤務 條例)
			消佐班	第 3 類： 犯罪偵查實務
			海佐班	火災學
	15:20-15:30		預備	
	第四節	15:30 至 16:50	警正班	刑法及刑事訴訟法
			警佐班	刑法及刑事訴訟法
			消佐班	普通化學
			海佐班	航海學及輪機學概要
備註	一、試場分配於考前 1 日在本校網站與教學大樓 1 樓公佈欄公告。 二、憑准考證應考。 三、應試考生得攜帶不具通訊功能之手錶、小時鐘，俾利知悉繳卷時間；相關應試規定請詳閱本校入學考試試場須知。			